

耶稣基督救世主
神的儿子
二零一八年五月

斯科特·罗杰斯（著）
陈丹蕾（译）

目录

引言	2
明白上帝的话语	3
一位神	7
看不见的上帝	8

基督	10
基督：上帝的形象	11
基督：上帝真实的话语	14
道成肉身	15
基督的奥秘	17
上帝之子	18
上帝永恒的儿子	22
人的儿子	22
一位神和唯一的神	24
基督的人性	24
上帝的儿子们	26
基督，和上帝在一起的那一位	29
耶稣在上帝的右手边	31
基督是主	32
教会历史上关于基督的神学错误	34
圣灵	36
天父，圣子和圣灵在救赎我们中的工作	37
基督是中心	39

本书中引用的圣经经文除非特别标注来自1985年出版的新国际版圣经。

引言

耶稣基督这个名字每个人都知晓，但并不是每个人都明白耶稣基督这个人是谁。大

多数人都知道他¹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并且相信他是一个伟大的老师和精神领袖、历史上最伟大的人或甚至是先知。信仰耶稣基督的人知道祂是人类历史的中心、圣经的主要焦点、上帝的儿子、世界的救世主和道成肉身的上帝。

许多在名义上有基督信仰或者没有信仰的人常常对基督怀有很大的疑虑，而这些疑虑源于他们对基督的理解很有限。即使是有些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也会说他们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但是他们仍然怀疑他的神性。他们会问一些类似这样的问题：“如果耶稣是上帝，他是如何同时又能和帝说话的，那他不是在自言自语吗？”或者有人会问：“基督可以同时是上帝本身也是上帝的儿子吗？”有些人会回答说“因为上帝是无法被完全理解，所以我们只要相信就好了。”然而这样的回答并不能很好的打消信上帝的人的疑虑，因为任何人似乎都无法相信对他们来说自行矛盾的事物。这本书旨在为怀有类似这样疑虑的人提供详细而具体的解释。

对于很多相信基督作为生命的救主的人来说，我们可以用我们知道的话语来表述我们的信仰。但是很多时候，这些词语对于不信基督的人来说却没有太多的意义。有些时候我们发现自己不能用除了宗教词汇或者用语以外的其他方式来具体地阐述我们的信仰。然而这些宗教词汇和用语往往有多重语义或语义不明确。这篇研究的目的是希望能够帮助信仰者用更清晰的方式来表述他们的信仰。同时，也希望这篇研究能帮助我们回答一些类似的疑难问题：“上帝的儿子到底是什么意思？”或者说，“我们到底是应该向耶和华上帝（父神）祷告，还是应该向耶稣祷告？”

明白上帝的话语

首先，很重要的一点，我们要牢记这一点：圣经是为每一个普通人所写的。它并不是一本能被受过专业训练的高级学者或者神学家阅读和理解的书。相反，它是为每一个普通人所写的，能被普通人阅读和理解的书。这本书也是基于这个假设的。这本书也同时基于以下这个假设：因为要讨论像耶稣的身份和人类的救赎这样的重要话

¹ 本书在翻译的过程中参照了1985年出版的新国际版圣经。在此圣经译本中，指代上帝的代词均被翻译为表示男性人类的“他”，并没有使用表示神性的“祂”。因而，本书在翻译的过程中，为了忠于圣经新国际版译本，在直接引用新国际译本中的经文时，均保留了指男性的“他”来指代上帝。但在其他地方，本书使用了指神性的“祂”来指代上帝。同理，对于指代耶稣基督的代词，在直接引用圣经新国际译本中的经文时，本译本均保留了指男性的“他”来指代耶稣基督。但在其他地方，当讨论耶稣作为完全的神的时候，本译本使用了指代神性的“祂”来指代耶稣；当讨论耶稣作为曾经在这世界上生活过、完全的人的时候，本译本使用了指代男性人类的“他”来指代耶稣。要注意的是，上帝是三位一体的神（圣父、圣子、圣灵），这个概念在后面的章节中会有详细的讨论。

题，那些上帝通过他们来写圣经的人更有可能传达更加简单又容易理解的概念和想法。圣经不是一本写给神学家的书，而是一本写给每个普通人的书。

福音书（《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约翰福音》）尤其是为了普通人能信上帝并且得到救赎而写。正如《约翰福音》20章31节写的：“...但把这些事记下来，是要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使你们信了，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我们要记住，四本福音书的作者在写作的时候使用了他们认为最容易被读者理解的语言，并且主要记录了基督为了完成对人的救赎来到这个世界的这样一个信息。所以我们应该认为福音书里面所使用的词语和概念是很容易被那个时代的人理解的。这其中有很多细节被省略了，然而出于好的理由被故意省略的。因为福音书的作者认为这些细节不重要，因为它们并不能让福音变得更丰富或是增进我们对基督的理解，也不能增进我们对上帝和救恩的需要。

有些基督徒认为人类永远没有办法完全理解圣经，因为上帝是一个谜。毫无疑问，上帝自己确实是一个谜；我们无法看到祂，也不能完全理解祂。我们更无法完全看到或者理解祂的荣耀。正如《罗马书》11章33到34节讲写道：“神的丰富、智慧和知识，是多么高深啊！他的判断是多么难测，他的道路是多么难寻！谁知道主的心意，谁作过他的参谋？”

虽然我们无法完全理解上帝，但经文里写的内容是为了能被我们理解的，否则这些内容就不会被写出来了。圣经是上帝对我们说的话，让我们能阅读和理解的。有种说法是“理解圣经不是我们的工作，我们只需要相信里面的内容就可以了。”在如今的年代，这种说法被赋予了过多的可靠性。很多基督徒会引用《以赛亚书》55章9节来理论说我们应该只是单单接受经文里的真理就好，不需要试图去理解。这节经文写道：“天怎样高过地，我的道路也怎样高过你们的道路，我的意念也怎样高过你们的意念。”

类似的，《箴言》1章5节：“你要一心仰赖耶和华，不可倚靠自己的聪明”也常常被理解为“不要倚靠任何理解。”“不要倚靠自己的理解”被翻译为“不要去理解”。

（《箴言》3章5节）言外之意就是，我们根本就不应该试图去理解，只要单单相信就好了。但是，这句箴言的真正意义其实是要引导我们去倚靠上帝，因为上帝能帮助我们获取智慧并理解经文的真正含义，而不是让我们放弃寻求理解并且接受没有理解的状态。任何理解都比完全不理解强，我们对上帝真实的和更好的理解总能加深我们的信心。

在《马太福音》22章37节里，耶稣说对我们最大的诫命就是全心、全性、全意爱主你的神。我们当中有很多人都觉得自己知道应该如何去全心地爱上帝。但是怎样才能全意地爱上帝呢？我们难道不应该至少用我们的意念去理解他的话语吗？如果我

们不去理解上帝的话语，那么我们根本无法去遵守它，更不能从阅读神的话语这个过程中受益。

使徒保罗曾写信给哥林多人“我们现在写给你们们的，不外是你们可以宣读、可以明白的。”（《哥林多后书》1章13节）他总是带着让读者能够理解的目标去写信。他也坚持认为敬拜中的任何交流都应该是能被在场的人理解的。他在《哥林多前书》十四章十九节写道：“但在教会中，我宁愿用理智说五句话去教导人，胜过用方言说万句话。”他也鼓励提摩太去作一个“正确地讲解真理的道”（《提摩太后书》2章15节）的人。这样他对上帝话语的讲解可以变得准确，听道的人也能有一个正确的理解。这也是为什么教师“将受到更严厉的审判”（《雅各书》3章1节），因为他们充当了了解上帝的话语并为他人提供指引的角色。

同样的，在《哥林多前书》2章12节保罗教导我们：“我们所领受的，不是这世界的灵，而是从神来的灵，使我们能知道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在十五和十六节他写道：“属灵的人能看透万事，却没有谁能看透他，如经上所记‘谁曾知道主的心意，能够指教他呢？但我们已经得着基督的心意了。”因为我们已经得着基督的心意了，神使我们不但能够理解普通的智慧，更能理解神开恩赐给那些信靠祂的人的恩典。

所以，尽管上帝自己是一个谜，经文本身却不是。经文是需要被我们理解从而让这些理解能够给我们增添信心的。正如《罗马书》10章17节写道：“可见信心是从所听的道来的，所听的道是藉着基督的话来的。”从某种程度上说，我们的信心是基于我们对上帝话语的理解的。并且福音的故事是如此基本，如此简单，以至于连一个孩童都能听懂而来到基督面前并相信基督。所以，我们无法理解圣经的真理可能是因为我们漏掉了什么，我们漏掉了简单而又显而易见的东西。

福音书的作者们并没有一上来就给我们扩展一个复杂的神学理论；他们仅仅是在讲述基督的故事，并且准确地记录基督的话语和教导。这些话语和教导是关于基督自己和基督是谁的，因为这些福音书的作者是基督的生、死和再次复活的见证人，因为这些作者和基督一起生活和传教过。基督离开以后，他们在圣灵的感召下通过写信的方式详细讲解了基督的教导。他们准确地记录了这些片段，为的是让我们能相信基督是神的儿子，是我们的救主和生命的主。基督的身份对于任何读过福音书的人都应该是十分清楚的。

如果在完整地学习和阅读了新约圣经以后我们依然对基督是谁感到困惑的话，要么是因为我们的理解有问题，要么是我们的信息来源有问题，以至于让我们的理解产生困惑。很有可能是因为我们的意念中有根深蒂固的错误和偏见。错误的教导也能迷惑我们。其他的一些像来自我们世俗生活中的或者教会生活中的不是基于圣经真理的传统也可能让我们对福音产生消极的印象和偏见。另外一个阻碍我们正确理解

圣经的主要来源就是质量低劣或者过时的圣经译本；这就不是我们理解有问题，而是信息的来源有问题了。

那些看起来自相矛盾或尖深难解又复杂的神学理论可能是让我们困惑的另外一个因素。我们固守经文里那些清晰记录的于上帝的概念和陈述的确很重要，但是超越圣经里简单表述的福音而延伸出关于上帝属性的复杂神学理论就会给我们的理解带来困难。我们可能为了解释上帝的奥秘而创造了复杂的神学理论，但是结果却相反地给我们造成了更多不必要的困惑。教会里教导的那些圣经里没有清晰定义的概念和观点是可以被争辩的。如果这些概念和观点不清晰，那么它们对我们能否得救就不是必然重要的了。

流行的神学理论也是一些没有统一释义、有时甚至和圣经相冲突的词语的来源。我们今天使用的有些词语已经被使用了很久，以至于尽管福音派教会里的大部分人都知道它们的意思，教会以外的人却不知道，导致我们在讲述这些词语的时候他们不能理解福音。因为这些原因，本书的作者倾向于不去介绍那些圣经里没有的词语和说法，也不会仅仅因为有些词语和说法在大众中流行就去介绍它们。如果我们坚持使用这些圣经的附加词语，我们必须非常小心地用其他的符合圣经的语言来定义它们，并且提供足够的能支持它们的意思和用法的经文例子。在本书中，我们将使用圣经里使用的词语，并且用圣经里的用法来使用它们。在所有的地方，我们都尽量避免使用那些被广泛使用却不符合圣经的词语和短语。

为了更好地理解新约圣经，我们更倾向于使用新约圣经里的语言。但是，新约里的一些词语和概念，尤其是在使徒保罗的写作中的一些词语和概念，是神学性的，并对许多新的信徒来说有点难以理解。类似这样的词语包括：赎回，赎罪，中保，称义，成圣。这些词语描述了基督在我们生命里事工的各个方面。在本书中，我们不会深入探究这些词语的意义，因为有很多很好的书籍专门讲解了这些主题。在这里我们推荐其中简短的一本，就是约翰斯考特在1979年著的《理解基督》(Zondervan, 1979)。

很多讲解基督的书都是从神学假设和神学家使用的语言写起的。而本书关于基督的讨论将从福音故事写起。这个福音故事是由四个福音的见证人讲述的。本书将从这些人的见证中引申出对基督的理解。我们将首先探讨圣经整体展现出的上帝的属性。然后，我们将探讨福音书里基督道成肉身的故事，并小结教会历史中对基督的错误理解。最后，我们将讨论使徒们写的信里面有关基督的教导。

一位神

圣经通篇都在宣告一个事实，那就是：只有唯一一位神。

上帝对摩西的话强调了只有一位神，这个神是天地万物的创造者，也是我们所有人都必须回应的神。在《申命记》4章39节，摩西宣告：“所以今天你要知道，也要记在心里；天上地下，只有耶和华是神；除他以外，再没有别的神了。”在《申命记》6章4节和5节，摩西发表了最高的诫命“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的神是独一的耶和华；你要全心、全性、全力爱耶和华你的神。”如果不是只有一位神，那他让我们爱神的诫命就解释不通了。如果有两个神，我们就得两个都爱；但如果这样的话，我们就没有办法全心、全性、全力地爱任何一个了，因为我们的爱就会总是被分为两份。当然，陷入多神的幻影会极大地使我们陷入混乱，甚至会减少我们真正地去爱任何神的可能性。

使徒保罗对那些来自非基督教文化的基督徒强调对唯一造物主的信仰的重要性：“。。。我们知道世上的偶像算不得什么，也知道神只有一位，没有别的神。虽然有被称为神的，无论在天上或在地上（就如有许多的“神”许多的“主”），然而我们只有一位神，就是父；万物都是从他而来，我们也为了他而活。我们也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藉着他而有的，我们也是藉着他而有的”（《哥林多前书》8章4-6节）。

同样的，在《以弗所书》4章5至6节，他强调“主只有一位，信仰只有一个，洗礼只有一种；神只有一位，就是万有的父。他超越万有，贯彻万有，并且在万有之中。”

大多数人知道只有一个造物主，不管人们怎么看待他。但是同样很重要，我们要知道主是合一的；他不能被分离或者划分。他不像希腊神话里的神那样存在不同的人格或属性。并且如果上帝显现他自己，这启示就是关于上帝的，而不是间接关于上帝的或降低标准后的上帝的。所以，只有一位神。敬拜他，服事他，信靠他是他对我们的诫命。

看不见的上帝

没有人能够看见上帝。上帝不存在我们肉眼可见的自然世界中，因为他超越了物理的世界。在《提摩太前书》1章17节中，使徒保罗说上帝是永恒的和不可见的：“。。。不朽坏、人不能见、独一的神。。。。”他不可见是因为他是超自然的；他活在和存在于一个完全不一样的领域。并且即使是在上帝存在的那个领域里，我们也不能真的看见他，因为他“住在不能接近的光里”（《提摩太前书》6章16节）。无与伦比的光和热存在于他创造的宇宙的星球和星系中。这些星球和星系的创造者就是上帝自己，被更巨大的能量和光围绕，这些都是人类思维无法理解的。

有些无神论者频繁地要求上帝存在的证据。这些人的假设是，没有这样的证据，或者如果他们能展示缺乏上帝的存在的证据，他们就可以证明上帝不存在。在这个词的流行用法中，“证明”是不容置辩的。人们认为“证明”是无法否认和无可辩驳的。“证明”是强大的证据，强大到迫使人的思维去接受认同某种思想为真实的。但是“证明”需要有实物证据，并且上帝是自存的造物主，超越物质世界。我们看不见上帝因为他本身无法被肉眼看见、发现或观察到；他创造了物质世界，但却不是物质世界的一部分。

所以，对于上帝存在的物质证明是无法获取的；事实上这样的证据并不存在。如果在某种意义上是物质的，那么“造物主”这个词就没有意义了。那些寻求上帝存在证明的无神论者脱离了这个问题本身，因为逻辑上没有物质证明存在，也不会有，因为从定义上来说上帝的存在完全超出了物质领域。那些寻求证明的人，实际上是在要求一个在物质领域内在属性上非物质、也不可可见的事物突然变得肉眼可见。所以，关于上帝存在的“证明”从定义上来说是不可能的。所以，“证明”这个词大多都被怀疑论者或者愤世嫉俗的人用来挑战上帝的存在或索取那些本身就不存在的信息。

尽管没有办法“证明”上帝的存在，但是却有许多上帝存在的证据。如果我们真正地寻求上帝，我们不会要求证明祂的存在，而是在物质世界寻找那些指向上帝的证据。物质世界中有大量关于上帝存在的证据，仅列举几个例子，比如宇宙中令人敬畏的无穷力量和美，原子结构和矿物的晶体排列结构中的复杂性、秩序和统一（一致）的反应，还有人类的智力。这些证据都是造物主所造的世界里指向造物主能力、智慧、和美的线索和迹象，也是那些有诚实的心和真诚的求知欲去寻求上帝的人想要知道的。愤世嫉俗的人会拒绝这些证据，因为他们的心和头脑已经建立了

一个更高的信仰阈值，那就是寻求“证明”或类似的东西。

上帝通过摩西命令我们不要把祂当作伪神。“不可为自己做偶像，也不可做天上、地下和地底下水中各物的形象”（《出埃及记》20章4节）。这是因为在地上或者这个被创造的世界里，没有任何东西是能够精确和准确地代表上帝的。我们甚至不应该去试着寻找上帝的代表；我们想要精确地代表上帝压根就是不可能的，因为上帝是看不见的，也无法被看见，也就因此不能被自然界的任何事物所代表了。任何世俗的或者物质的代表都是对上帝的冒犯，因为无论如何这样的代表都有极大的不足。试想一下，造物主的形象如何能够被祂自己所创造的物质所代替？这是不可能的。

有些艺术家曾尝试去描绘上帝，比如在西斯廷教堂里米开朗琪罗所作的著名油画中，上帝被描绘成一个留着长胡子的老人。还有一本著名的书和电影将上帝描绘成一个黑人女性。然而，上帝是不可见的，看不见的，没有物质形态的。所以，艺术家们对上帝形象的演绎，尽管让人印象深刻，却是完全错误和不准确的。

古代世界里充满了各种偶像，比如用名贵金属、石头、泥土甚至是木头所制成的各种物体。这些物体被他们的创造者做成人或者动物的形象来敬拜。在《以赛亚书》40章中，上帝责备那些制作偶像和敬拜偶像的人。“万国在他跟前好像不存在，在他看来只是乌有和空虚。你们把谁来和神相比呢？你们用什么形象来和神并列呢？”（《以赛亚书》40章17-18节）。“那圣者说：‘你们把谁来跟我相比，使他与我相等呢？’”（《以赛亚书》40章25节）”在被造的物质世界里，没有任何人或者事物是能和上帝等同的，也从来没有物质形象能够近乎准确地描绘上帝。

尽管上帝本身无法被看见，我们却可以在祂的所造之物中看到祂的品质和属性。《罗马书》1章20节说：“其实自从创世以来，神那看不见的事，就如他永恒的大能和神性，都是看得见的，就是从他所造的万物中可以领悟，叫人没有办法推诿。”使徒保罗在这里陈述：我们没有办法为敬拜偶像找借口，或者错误地代表神或者相信有许多神，因为上帝永恒的属性在自然界和他所造的万物中都能被清晰地看到。这些永恒的属性包括：无所不在，有最高主权，和全知全能。这些属性将上帝区别开来，作为造物主。事实上，所有的永恒特质：超然性，主权性，不朽，无所不在，全知，全能，都只属于上帝而不属于任何其他。这也是恰好是我们敬拜上帝的原因。

但是我们作为物质性的存在是如何和没有物质形态的上帝有关的呢？在《约翰福音》4章19至20节中，上帝和撒玛利亚女人在井边的对话中讲到了人们应该在哪里敬拜上帝的问题：应该在什么山上或者什么寺庙里吗？对此耶稣是这样回答的：“神是灵，敬拜他的必须藉着灵按真理敬拜他”（《约翰福音》4章24节）。耶稣是

在说因为上帝没有物质形体，所以人们在哪里敬拜他并不重要；真正重要的是人们应从灵里，发自内心的，藉着真理去敬拜他。

《创世纪》一章二十七节强调我们是按照上帝的形象创造的。这意味着在很多方面我们可以通过人来看上帝。尽管我们因为上帝永恒的属性而敬拜祂，我们仍旧因为我们和上帝共有的属性而感到惊叹。这些属性包括：人格，理性和智能，爱，对伦理律法的理解，还有创造力。然而，按照祂的形象创造并不意味着人类从出生起就有了这些永恒的属性。“按照上帝的形象被造”意味着我们像神并和祂拥有同样的属性是在一些小的方面和小的范围内，不是在永恒和无限的范围内。因为唯有上帝就其本质而言是不可见的，永恒的，不朽的。虽然只有上帝有不朽的属性（《提摩太前书》6章16节），但因为上帝的主权，祂将永生作为礼物赐给那些祂喜悦的所造之物。同时，因为人类在有限的方面拥有上帝的一些属性，我们在某种程度上通过看人来看上帝是谁，因为上帝自己在无限的范围内拥有相同的属性。如果人类是智能的，那么上帝就是无限智能的；如果是人类有创造力的，那么上帝就有无限的创造力，诸如此类。

从《创世纪》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我们人类是为了我们能和祂有一个一对一的个人关系，而不是在所有的层面都和祂对等。我们要和祂密切交流，与祂相交，并且享受祂每日的同在。但我们不是要从任何意义上在祂的任何属性里达到祂的高度。

基督

“弥撒亚”这个词来自希伯来语，意指被上帝指定来解救和拯救人类的。“基督”这个词是希腊语里弥赛亚的同义词，也意指“被指定的那一个”，等同于“救主”。“基督”因此是对犹太人的弥撒亚的称谓。这位弥撒亚被上帝指派，来拯救祂的子民。

“耶稣”是基督在人世间的名字；当然这个名字也是到基督降生为人之后才开始使用的。当有人说“耶稣基督”这个名字，他们是在说救世主在地上的名字加上对犹太人弥撒亚的称号。“耶稣基督”字面上指耶稣是弥赛亚，或者说耶稣是救主。新约圣经里使用这个词的大部分经文都是在指降生为人的耶稣是弥撒亚，是救主，也是上帝在人世间的肉身。只有极少数的新约圣经经文里的“基督”指的是祂降生为人之前的位格 / 身份。

旧约圣经的经文中有许多对这位即将到来的弥撒亚的人民的许诺。这些许诺被称为

“弥撒亚的预言”，因为它们预言弥撒亚要到来解救和拯救祂的人民。这其中最著名的包括《以赛亚书》9章6到7节：“因为有一个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个儿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的名必称为‘奇妙的策士、全能的神、永恒的父、和平的君’。他的政权与平安必无穷无尽地增加。”这位弥撒亚将作以色列的王，并且不是一位普通的王；这位王的统治将无穷无尽，永恒并且至高。

犹太人的宗教领袖错误地认为上帝的那些应许是只给犹太人的。也有很多人错误地认为这位弥赛亚只会以一个征服的王的身份来把犹太国从压迫他们的敌人手里解救出来。但后来我们清楚地知道这位弥赛亚是要来使上帝能不仅把人类从他们地敌人手里解救出来，更要把人类从罪当中摆脱出来，并且这些祂解救的人要来自所有的国家、部落、预言和文化，而不仅仅是犹太国。

基督：上帝的形象

我们可以从《约翰福音》中找到一些关于耶稣和祂的父之间关系的最完整的解释。

《约翰福音》是这样描述这关系的：从“万物之初”开始讲，到基督的道成肉身，再讲到耶稣的生平和死，到最后讲基督回到父身边。如果我们对这关系疑惑，《约翰福音》可以为我们解惑。

《约翰福音》1章18节写道：“从来没有人见过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把他彰显出来。”基督使人类能够认识上帝。在《约翰福音》稍后的部分，耶稣称道：“这不是说有人见过父；只有从神那里来的那一位，他才见过父”（《约翰福音》6章46节）。尽管上帝是不可见的，基督见过父神，并且因而显露了父神。

在《歌罗西书》1章15节中，保罗写道，基督“。。。是那看不见的神的形象。。。”尽管上帝不可见，我们现在可以通过基督看到上帝。

《希伯来书》的作者称：“他是神荣耀的光辉，是神本质的真象。。。 （《希伯来书》1章3节）。这样令人惊叹的声明和《约翰福音》1章18节一致，并且在此基础上展开，指出基督正是上帝精确的形象。

有些人把这个“精确形象”的比喻看作是一种古老的实践，即在蜡上制造印记。在这种实践中，印章和蜡互相吻合。蜡上刻出来的印记能够准确地反映印模的形状，因为印记是由印模制造出来的。类似的，照片可以反映一个物体或者一个场景，但却不是精确的反映，因为照片只有二维而物体有三个维度。雕像代表一个物体，但是

也不精确，因为尽管雕像有三个维度，只有雕像的表面看起来像物体；雕像的材质和构成怎样都与真实的物体不同。

事实上，“某个事物的精确代表”压根儿就不存在；这种情况在现实中是不可能出现的，除非这个代表就是那事物本身。基督和上帝就是这样的关系。基督之所以是上帝的精确代表是因为基督就是上帝本身；他是父神充分和完全的代表，以一种可以被看见的形象和形式存在。基督不只是一个二维或者三维的上帝的形象，而是一个在物质和其他所有维度和特质上都表达上帝的形象。因为基督是我们所看不见的上帝的形象，所以他是上帝的精确代表。尽管我们不是要试图去制造上帝的代表，基督就是上帝本身的形象；我们因而可以通过看基督来了解上帝是谁。

在旧约圣经的故事里，有人称他们“看见”过上帝。如果上帝不可见的话，我们就应该问这个问题：他们看见的到底是什么或者到底是谁？一定是他们看到了上帝的启示，即上帝通过一种我们可以明白的形式表达了祂自己，即基督。这意味着当上帝向旧约圣经时代的任何人显现的时候，人们看到的是基督：在《出埃及记》24章中上帝向摩西显现的时候，在《阿摩司书》九章一节中上帝向阿摩司显现的时候，在《历代志下》中上帝向米该亚显现的时候，还有在《以赛亚书》6章里上帝向以赛亚显现的时候。

《希伯来书》11章27节重述了摩西和出埃及的故事：“因着信，他离开了埃及，不怕王的忿怒；因为他坚定不移，就像看见了人不能看见的神。”在前面的经文中说道摩西“在他看来，为着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为他注视将来的赏赐。”所以，是基督，就是上帝的形象，和摩西在一起，在压迫下的暴乱时代，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沙漠旷野中迷失的时候，引导并启迪他跟随和顺服上帝。在沙漠旷野中，摩西在山上和上帝独处并且“看见”上帝（《出埃及记》33章19-23节），甚至从上帝那里接受了十条诫命，但是摩西仍然知道上帝是不可见的。摩西当时看到的不是上帝完整的形态和能力，而是简化了的上帝的形象：祂的“背”（经文23节）。摩西看到的一定是基督，因为基督是不可见的上帝的形象，并且当时和摩西一起在旷野的也是基督。在见到了上帝的荣光并和上帝交谈之后，摩西也在基督的光芒下也发了一阵子光。与上帝同在使得上帝的荣耀通过摩西返照，使那些人没有办法直视他，因为他的脸太亮了（《出埃及记》34章29-35节）。

在《哥林多后书》4章4到6节，使徒保罗说到“。。。基督荣耀的光，基督就是神的形象。”在《歌罗西书》1章15节和17节中，他说道：“这爱子是那看不见的神的形象，是首先的，在一切被造的之上。。。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一同靠着祂而存在。”基督并不是上帝在地上的形象，就像是在照片里，相反基督就是上帝本身，也是上帝的权力，相貌，和权威。那句“万有也一同靠着祂而存在”表明所有的被造之物都继续被基督保持和支持着。

基督向人类显现，使我们能够看到上帝。基督向我们显现上帝因为他自己一直以来都是父本身的形象。我们永远无法看到上帝的荣光，因为那光让人无法接近，但是我们可以看到上帝的品质和属性，这些品质和属性可以通过基督看到。这是我们可以“看见”上帝的唯一方式，即通过基督看到上帝的形象。

我从来没有去过月球，这世上也只有极少极少的人会去或者能够去。在此时即我写这本书的时候，还没有人去任何其他星球。我很肯定的是没有人能够去探访太阳，或者到离太阳近一点的地方。然而我个人并不想去探访这些地方，因为这些地方的环境都太恶劣了。据说即使在有氧气和能控制的环境里，普通的人类也不能在火星存活超过几个月。况且我也没有必要去这些地方；我可以通过照片看这些地方。诚实地说，这些地方对我来说看照片就够了。同样的，与造物主上帝同时在场是不可能的；因为他太强大了，我们无法在他面前或者在他附近的地方存活。我们最多可以看到他的“背影”，就像摩西那样。但我们可以在基督身上看到他的形象，我们可以通过基督靠近他。基督的到来使上帝不再不可接近，让我们时刻可以和上帝同在。这样，我们就可以在欣赏上帝属性的同时不被他的力量摧毁。

在人类历史上，各种各样的艺术家都尝试过代表耶稣基督。制造代表耶稣的艺术品并不是罪，因为耶稣事实上确实有一个物质的身体并且曾经在地球上生活过。当然我们不能把这些艺术品当真，因为任何基督的艺术画像都是艺术家个人的观点和解释。但是因为基督曾经是人，所以他可以被刻画成一个人的样子，有人的情感和特质。这其中有些是很棒的肖像，因为它们捕捉到了基督的爱，他的怜悯，他的情感，他对正义的热爱，甚或是他的神圣。但是就像我们之前讨论的那样，尝试去给看不见的上帝制造一个艺术代表就是一种罪，因为只有上帝才可以代表他自己。

很多艺术家也画过自画像。自画像是艺术家通过自己的视角看自己的一种代表。在很多情况下，这代表着作家如何看待自己，也或许代表着艺术家希望他人如何看待自己。在有些例子中，艺术家将自己内在的混乱焦虑刻画出来，比如说达芬奇后期的自画像。

上帝也给自己画了一个自画像，从上帝的角度看上帝。上帝天父给自己画了一个自画像，这个画像是精确的，也是真实的；事实上，它是完美又精确的代表。上帝的自画像就是基督。基督就是天父想让地上和天上的人如何看他自己的样子。基督就是上帝自己的化身，其他的任何形象都是不正确的，不能代表上帝到底是谁。

在旧约圣经的有些地方，上帝以人的形象出现，或以“主的天使”出现。在《创世记》18章中，上帝以人的样子向亚伯拉罕显现，预言以撒的出生，并且警告亚伯拉罕即将到来的索多玛的覆灭。尽管圣经里很多涉及到“主的天使”的地方清晰地指向

一个天使，其他的似乎在指向上帝以身体的形象显现，尤其是在《创世纪》16章和22章（亚伯拉罕以撒献祭）和其他一些章节的故事里提到“主的天使”的时候。大多数评论家把这些看作是道成肉身前的基督的形象（即基督变成叫耶稣的人之前）。如果这些事实上是上帝本身的显现，那么他们一定是基督显现，因为上帝是不可见的而基督是上帝可见的形象。事实上，任何时候上帝显现在地球上都一定是基督在显现，因为上帝不能被看见的。

有些人认为旧约圣经里有这样一个上帝：有些严格，严厉，愤怒，正如我们在摩西的生平和事业中看到的那样；在新约圣经里有另外一个上帝：善良，有同情心，有爱心，就像我们在耶稣时代所看到的那样。然而，摩西和耶稣不一样：摩西不像耶稣是上帝的化身，摩西只是一个信使。因而，没有所谓的“旧约圣经里的神”和“新约圣经里的神”的说法。基督展现了旧约和新约的真神；通过基督的人生，传道，还有讲道，我们看到了上帝是谁。只有一个上帝，并且通过基督，我们看到了这个唯一的神到底是谁。

基督：上帝真实的话语

在《约翰福音》里，基督被称为神的道（“道”在英文中是“话语”的意思，但是在中文中普遍被翻译为“道”）：“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约翰福音》1章1-2节）。这是约翰对道成肉身（作为一个人而出生）之前的基督的描述。“道”这个词被约翰用来具体澄清基督在来到这个世界上之前是谁。

这是说基督，作为创世之前上帝的形象，是和上帝在一起的，并且也就是上帝本身，因为他是上帝自己最深刻的表达。一个人的话语是这个人内在自我的表达。上帝的话语表达了上帝最深入的想法，所以基督就是上帝的话语或上帝的道，表达着上帝是谁和上帝在思考什么。

约翰然后作了那个非凡的声明：“万有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约翰福音》1章3节）。藉着基督，整个自然界被创造了。这是一个伟大的谜。但似乎那“道”，即基督，是上帝的话语，并且当上帝说话的时候，宇宙被创造了。每当上帝说话的时候，祂创造。为了创造宇宙，上帝说话，并且是基督自己就是那个创造了世界的上帝的话语。

《希伯来书》的作者说：“神在古时候，曾经多次用种种方法，藉着先知向我们的祖先说话；在这末后的日子，却藉着他的儿子向我们说话。神已经立他作万有的承

受者，并且藉着他创造了宇宙”（《希伯来书》1章1-2节）。这等于说上帝通过基督的到来向我们显现了祂自己和祂的话语。这也和约翰的陈述一致：基督-上帝的话语-是和上帝同在的，他起初就是上帝，上帝通过他的话语向我们说话，当这话语变成肉身的时候。

《圣经》常常被基督徒称为上帝的话语。但是《圣经》是上帝话语的书面形式，其中记录了上帝的话语，还有上帝和人类相处的历史。《圣经》不是上帝的精确代表因为它不能完全彻底地展现上帝。当然，基督徒并不崇拜《圣经》；他们敬拜基督，因为基督才是上帝真正的形象。一本《圣经》可以被摧毁，但是上帝的话语（即基督）仍活着，也永远不会被摧毁。

《新约圣经》准确地记录了耶稣的生平，教导，死，和重生。并且在《圣经》里，我们通过基督的生平，教导，死，和重生来认识上帝。所以我们可以说《圣经》是上帝的语言，为我们而写的，但是基督本身是上帝真正和完全的显现因为他正是上帝本身的代表。基督完美地表达 / 诠释了《圣经》里用书面形式表达出来的（上帝的话）。尽管上帝无法被看见，基督是上帝真实的表达，也因此是上帝真实的话语。

道成肉身

基督以人的身份来到世间（道成肉身）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事件；基督的人生是人类文明里最伟大的生命。道成肉身是上帝化身成人，上帝下来到人间和我们一起同住。

没有比先知以赛亚预言弥赛亚到来更多的旧约先知了。“因此主自己必给你们一个兆头：看哪！必有童女怀孕生子；她要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以赛亚书》7章14节）。这个名字“以马内利”的意思是“上帝与我们同在”，完全适合救主，因为耶稣事实上就是上帝的肉体化身。

在《以赛亚书》9章6节，先知甚至更加直接：“因为有一个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个儿子赐给我们；政权必担在他的肩头上；他的名称为‘奇妙的策士、全能的神、永恒的父、和平的君’”。这段经文告诉我们弥撒亚将要降生为一个婴孩。尽管他在任何意义上都是人，他也是神。这对于人的思维来说当然是不可能的事，但是这是上帝在经文中对我们的承诺。

《约翰福音》一章从上帝的优势地位讲述了道成肉身的故事。“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翰福音》1章1节）。如果我们和某些宗教团体一样把“太初”理解为创世纪的开始，那便是一个巨大的错误。这里的“太初”指的是创世以前，从永恒过去开始。基督那时候就和上帝在一起，从起初开始基督就是上帝，换句话说，从所有永恒过去开始。基督并不是在起初的时候被创造的；他那时候就和上帝在一起，并且从起初就是上帝。只有上帝可以“太初与神同在”。也只有上帝可能有这样的永恒的视角，因为只有上帝从永恒过去就开始存在了。

在《约翰福音》1章14节，他描述了基督来到人世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满有恩典和真理。我们见过他的荣光，正是从父而来的独生子的荣光。”这就是约翰对道成肉身的描述：基督是和上帝先存的，在任何自然事物被创造之前。然后他变成肉身和我们在世上同住，以人的形体。约翰添加了他世俗的观点：“我们已经看到了他的荣光。”使徒们有特权见证弥撒亚的到来，并且当他们和他在一起的时候，他们事实上见证了他永恒的荣耀。

在第18节经文里，约翰澄清道：“从来没有人见过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把他彰显出来。”所以，看不见的上帝让他自己可以被看见，并且来到世上，向等待他的世界显现他自己。耶稣的性格，话语，行为，感受和情感都向世界显示了天父上帝是谁。耶稣的话语就是上帝自己的话语；耶稣的行为就是上帝自己的行为。

《歌罗西书》2章9节写道：“因为神本性的一切丰盛，都有形有体地住在基督里面。”这里指的是耶稣，上帝的儿子，是以人的形体存在的上帝丰盛完全的表达。

上帝不需要在道成肉身里向我们证明他的能力，因为他已经通过创造世界向我们证明了他的全能。上帝的权力和庄严通过他所创造的事物向我们明明白白地展现了。基督，虽然他是神，却放下了他作为神的权力，愿意进入一个人的肉身。上帝通过耶稣基督降卑了他自己，心甘情愿地，毫无保留地；作为一个人，他大大地限制了他自己。上帝的无限属性，例如全知，无所不在，无所不能，不朽，和永恒，他都暂时地放在了一边：“。。。他本来有神的形象，却不坚持自己与神平等的地位，反而倒空自己。。。成为人的样式”（《腓立比书》2章5-11节）。在有些情况下基督选择展现这些无限的特质，比如让大海平静，让死人复活，对一些事件的预知，和读懂人心。但是在大多数时候，他住在人形的身体和地球环境的局限里。

这原因当然是因为这样上帝可以“住在我们中间”（《约翰福音》1章14节），然后变成我们的赎罪祭。上帝让人类“比天使低微一点”（《诗篇》8章4-5节），当基督变成人以后他自己也要在这个位置上（《希伯来书》2章6-7节）。基督暂时地放弃了他不朽和永恒的特质，来到了这个堕落不可饶恕的人世，这个人世在死亡的诅咒

之下。就像流行歌曲朱莉米勒的《MangerThrone》巧妙地唱道：“什么样的王会离开他自己在天上的宝座，来到地上安家？在人类寻求名声和伟大的名望的时候，我们的王孤独地下来到人间。”

所以，耶稣既是完全的神也是完全的人。这似乎看起来有内在的矛盾，并且这种矛盾是很难和解的。首先我要说的是“。。。在神没有一件事是不可能的。”这是《路加福音》1章37节里关于上帝儿子的降生，天使对玛丽亚说的话。如果是上帝决定要被成就的事，这事就一定会被成就。

但是如果我们仔细阅读《新约圣经》，我们可以看到基督不得不为了拯救人类而变成上帝的人形。没有耶稣作为上帝的肉身，上帝对我们来说就一直是遥远而不可及的，过度强大的。上帝的无限和永恒的属性是我们没法理解，获取，和接近的。他永恒的属性，比如全能，无所不在，无所不知远超过我们在地球上的存在。没有一个同时是神和人的中保在我们中间，我们没有办法安全地和这样一位上帝建立关系。

在《罗马书》5章8节中，使徒保罗宣告：“唯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对我们的爱就在此显明了。”如果耶稣不是上帝的肉身，那么这节经文就说不通了。上帝自己不能让任何人为我们或者为其他原因而死，因为祂给予了我们所有人选择服从祂或者不服从祂的自由。但是上帝来到人间，化作人的身躯，以使他能够向我们彰显祂的爱，通过耶稣基督的身体为我们而死。他牺牲自己为我们所有人战胜了罪和死亡。

很多人声称他们和上帝有个人的关系，但这个关系不是通过基督而建立起来的。并且称他们和那些因为相信耶稣而和上帝建立关系的人一样。但是他们是如何能够得着上帝的呢？如果他们真的和上帝有关系，上帝是如何和他们说话和他们联系的呢？那随着和上帝建立关系而来的永恒的知识 and 智慧是从哪里来的呢？既然他们找到了祂，他们会如何描述祂呢？祂拥有怎样的属性？那些这样声称的人多数情况下对上帝到底是谁了解甚少。那些不是基督信徒却能够说出关于上帝的有智慧的（真实而有理性的）事情的人也许对上帝有概念，这样的概念可能来源于基督教文化和还有基督的教导。

基督的奥秘

在《提摩太前书》使徒保罗把福音故事描述成了一个谜。“敬虔的奥秘真伟大啊，

这是众人所公认的，就是：‘他在肉身显现，在圣灵里称义，被天使看见；被传与列国，被世人信服，被接到荣耀里。’（《提摩太前书》3章16节）”在这里，基督的道成肉身来到这个世界，他在这个世界的传道，和他的升高都被描述成了一个谜。

“谜”这个词对人们有特殊的魅力和吸引力。一个谜可以让人们得到不可知的秘密。在新约圣经时代，有“对神秘的狂热崇拜”。在这种崇拜里，人们会举行一些宗教仪式。还有“认知的狂热崇拜”，在这种崇拜里，隐秘的知识只被授予给那些由发起者的核心集团。今天，有许多人用圣经词汇“谜”来主张福音的成分或者《圣经》太难理解，所以我们只用去相信就好，不用去尝试理解，因为这些内容都是向我们隐蔽的。他们会说上帝的谜太深奥了，我们无法获得。

然而，“谜”这个词在《新约圣经》里没有那样的意义。尤其是在使徒保罗的书信中，谜是过去曾经被隐藏但是如今被显露的，主要通过基督的到来被显露出来的。在《歌罗西书》1章26节，保罗讲到，上帝的话语是“历世历代隐藏的奥秘，现在这奥秘已经向他的众圣徒显明了。”之后在《歌罗西书》2章2到3节中，保罗陈述基督就是上帝的奥秘：“。。。神的奥秘，这奥秘就是基督；一切智慧和知识的宝库都蕴藏在基督里面。”这里的言外之意是说，一旦我们找到了基督我们就找到了上帝的智慧和知识，也因而找到了上帝隐秘的意义，这些曾经是隐蔽的但是现在向我们显现了。所以，不可见的上帝，曾经是一个谜，但是现在通过基督显露出来；曾经遥不可及的上帝现在在基督里变得可及了，上帝高深莫测的智慧现在也通过基督可以被获得了。

一个善良又慈爱的上帝不会像神秘的狂热崇拜的组织一样向那些寻求救赎的人隐藏祂的道路。耶稣命令他的门徒在房顶上把他们在隐秘中听到的宣扬出来（《马太福音》10章27节）。这样，这些曾经在《旧约圣经》中是谜的：人，身份，弥赛亚的宣教，现在都因着基督来到世界上道成肉身而显现出来了。这就是福音，也是那在房顶上要宣讲的，不是一个神秘的只有最初创立者才能加入的崇拜组织，而是宣扬给所有人，这样所有愿意的人都能来到基督面前得到救恩。

上帝之子

《约翰福音》从上帝的角度记录了道成肉身，而《路加福音》从人类历史的角度记录了道成肉身的故事。《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一样，都是为普通人所写的，

为了普通人能够理解福音，因此用来描述道成肉身的用语，用词也意在简单、基础和易懂。

“到了第六个月，天使加百列奉神差遣，往加利利的拿撒勒城去，到了一个童贞女那里，她已经和大卫家一个名叫约瑟的人订婚，童贞女的名字是马利亚。天使进去，对她说：“恭喜！蒙大恩的女子，主与你同在！”她却因这话惊慌起来，反复思想这样祝贺是什么意思。天使说：“马利亚，不要怕！因你已从神那里蒙了恩。你将怀孕生子，要给他起名叫耶稣。他将要被尊为大，称为至高者的儿子，主神要把他祖大卫的王位赐给他，他要作王统治雅各家，直到永远，他的国没有穷尽。马利亚对天使说：“我还没有出嫁，怎能有这事呢？”天使回答：“圣灵要临到你，至高者的能力要复庇你，因此那将要出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路加福音》1章26-35节）

这个故事奠定了耶稣是上帝儿子的身份的基础。天使的宣告“圣灵要临到你，。。。因此那将要出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给出了为什么耶稣是上帝的儿子的最基本的解释：因为上帝的灵降临到马利亚，使一个婴孩在她体内孕育了，所以上帝变成了婴儿耶稣的父亲。那宣言“那将要出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确立了作为人的耶稣将要降生，并且要被称为神的儿子。换句话说：作为人的耶稣是从上帝而生的：马利亚是他的母亲，上帝是他的父亲。

这段叙述以这样的方式道出，并使用这些词汇是为了传达一个简单又易懂的真理：耶稣是从上帝和马利亚而生的。他“将要被称为”神的儿子表明他在出生前并没有被称为上帝的儿子。所以在《路加福音》中，上帝的儿子这个词语是对耶稣和上帝之间真实的父子关系的描述，而非一个神学头衔。这里没有复杂的神学理论，并且福音作家也尽量把它简化成了：那个婴儿耶稣的父亲就是上帝自己。《马太福音》对耶稣降生的记录，虽然不像《路加福音》那样有详细的描述，却和《路加福音》的记录在任何有意义的层面上都是一致的。

上帝就是婴儿耶稣的父亲这一点可以通过这个事实肯定：马利亚怀孕的时候还是童贞女；她的DNA是涉及其中唯一的人类的DNA。上帝到底是奇迹般地创造了祂自己的DNA，还是说祂仅仅用了马利亚的DNA作为受精卵的两对染色体的这两种不同观点是可以被争论的。但重点是上帝自己通过圣灵进入了马利亚的身体，并且使这个婴孩孕育了。

简单的生物学道理常常被忽略。在所有有男性和女性参与的自然动物繁殖过程中，来自两个动物的基因物质会结合并产生新的生命。因为父亲来自一个物种，母亲也来自同一物种，他们的后代自然也属于那个物种。因为马利亚（母亲）是完全的人，所以她的后代耶稣也是人。但是父亲不是人而是上帝自己。因此，因为爸爸是

上帝，所以耶稣也是上帝，因为儿子总是遗传父亲的天性。这实际上就是问题“耶稣怎么可能同时是上帝也是上帝的儿子呢？”的答案了：耶稣在属性上是神，但是他以神的儿子的形式降生。

马利亚“将会给他起名叫耶稣”告诉我们这个婴孩打出生起就被起名叫耶稣（或者严格来说在天使作出那样的宣告的时候就被起名叫耶稣）。耶稣是他作为人的名字，在他作为人出生前，他并不叫耶稣。这就是他的人性；他是完全的人。他出生在一个人类的家庭，有一个作为人的母亲把他视为己出（他也确实是她的儿子）地关爱。约瑟夫很快成了马利亚的丈夫并把他们当作自己的家人一样去供养。

“圣灵将要降临到你身上”是说上帝自己要降临到马利亚，因为在任何意义上圣灵就是上帝。所以耶稣的人类形体和情感的属性来自于马利亚，他的神性来自于上帝天父。在耶稣的孕育和出生之前，基督是完全的神而不是人。但是耶稣，当他被孕育和生出以后，他就同时是完全的神也是完全的人了。

“耶稣是上帝”这个属性在使徒保罗写的《腓立比书》2章5到6节中得到了验证“你们应当有这样的思想，这也是基督耶稣的思想。他本来有神的形象，却不坚持自己与神平等的地位。所以耶稣这个人是完全的人也是完全的神。他不是一半人一半神。那种一半属于一个物种另一半属于另一个物种的生物除了在恐怖电影里存在以外，在现实中并不存在。并且这在自然界中并不会发生；在现实中，来自两个不同物种的动物的交配正常情况下完全不会成功地产育后代，或者即使成功，这样的后代多数情况下也不能繁殖。

虽然很多人不能理解复杂的神学理论，但是耶稣降生的故事确实是容易理解的，因为它本来就简单易解。上帝向我们许诺了一个救主，并选择了马利亚来作他的母亲。通过一些奇迹般的过程，马利亚怀了上帝的孩子，生下了救赎主，这个救赎主是从神而生的儿子。他也是神，因为他有和他父亲一样的属性。尽管这件事的发生是上帝的奇迹，但是是很容易理解的。这本来就是让人理解的，就像天使的宣言：“圣灵要临到你，。。。因此那将要出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

《路加福音》里的措辞“将被称为”神的儿子也说明，基督从人的身体出生的时候也是作为神的儿子出生的。上帝和人的肉体结合的结果就是上帝的儿子。所以“上帝的儿子”这个词指代耶稣和他天父之间的关系。天父有一个儿子，并且他的名字叫耶稣。在《路加福音》里，在他没有称为肉身之前他并不被称作“神的儿子”。传道人和老师们在传福音的时候用耶稣这个名字来指代基督是轻率的，也给教会在谁是基督这个问题上带来混乱，我们也因此习惯了用耶稣来指代没有成为肉身前的基督。因为耶稣是他在人间的名字，是在他出生的九个月前天使宣告救世主即将降生的时候给他的。写福音书的作家们首先明白基督的人性，然后才意识到他的神性。

他们准确地知道作为人的耶稣，由马利亚生下来到这个世界成为一个人。他们花了三年的时间和他在一起，一起散步，一起聊天，一起传道。慢慢地，他们开始相信他是主也是救世主，最后相信他就是上帝。

正如我们之前讨论过的那样，使徒约翰用了“话语”（在中文中普遍翻译为“道”）来描述成为肉身前的基督。约翰并没有用“上帝的儿子”来指代成为肉身前的基督；他仅仅在基督作为一个人降生以后才这么称呼他。福音书的作家们在使用“上帝的儿子”这个称呼上都很谨慎，并且自始至终都保持这样的原则。尤其是在《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里，这个称呼总是指的是耶稣这个人，即肉身的上帝，我们的救主。因此，在这本书里我们也本着和《路加福音》第一章和《约翰福音》同样的理解和原则来使用这个称呼：我们倾向使用“话语 / 道”和“基督”来指代道成肉身前的基督。

使徒保罗花了很多时间来为福音，耶稣，还有耶稣复活辩护。他和许多认为耶稣不过是个有名的传道人的人交谈。在《加拉太书》4章4到5节保罗称：“但到了时机成熟，神就差遣他的儿子，由女人所生，而且生在律法之下，要把律法之下的人救赎出来。。。”因此，“上帝的儿子”指的是一个从女人而生的人。在《罗马书》1章3到4节他也写道：“就是论到他的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按肉身说，他是从大卫的后裔生的；按圣洁的灵说，因为从死人中复活，显明他是有大能力的、神的儿子。”

这些经文确认了在福音书里刻画的耶稣基督的身份。首先，我们必须理解他是在描写我们的主耶稣基督，那个是上帝肉身的人。他并不是在说道成肉身前的基督；因为如果是这样的话他就会用了另外一个名字。其次，耶稣除了有神性以外也有人的属性，因为他是从马利亚而生的大卫王的后裔，所以他是完全的人。第三，他被称为是上帝的儿子。如果我们读福音书的话，在好几个场合里耶稣都被称为上帝的儿子。但是这样的宣称都是在他出生和死亡以后，以及在他重新复活以后。换句话说，除了其他的证明以外，耶稣从死里再复活也证明了耶稣（作为人）是上帝的儿子。

《诗篇》2章描述大卫王加冕为上帝选定的王：“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了你。（《诗篇》2章7节）”。这篇诗篇也是一个关于弥赛亚即将掌权的预言，因为它也描述了上帝指定的弥赛亚的加冕（也可以参见《使徒行传》13章33节）。因为这特指一个预言，“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了你”的宣言也一定指向道成肉身，这道成肉身为我们带来了以色列真正的王——耶稣的降生。这个预言说弥赛亚会从天父上帝而生作为肉身来到人世，并且之后要掌管上帝的国度。

上帝永恒的儿子

大多数基督教的神学家都把基督称为“上帝永恒的儿子”。这意味着基督从某种角度上来说是从所有的永恒而生的”。所以如果说基督是从上帝过去的永恒而生的，这说法有意义吗？快速的回答就是，因为上帝是不被时间束缚的，也因为基督就是上帝，所以从表面上看他不可能是常规意义上所讲的从永恒而“生”的。因为基督是一直存在的，所以他不可能是在过去已经出生了。

然而，从某种意义上说基督来自或者源自上帝，因为他就是上帝的形象。基督作为上帝的形象从过去的永恒开始就存在的确是事实，并且不管在何种意义上都是“来自天父”。在《约翰福音》8章42节中，耶稣说自己是“从神那里来的”，并且是“神差了我来”。在《约翰福音》16章28节中，他说：“我从父那里来，到了这世界；我又离开这世界，到父那里去。”钦定版圣经翻译里所用的预言“出于天父”更具有暗示性。这就是他为什么被很多神学家称为所有永恒里（过去、现在和未来）上帝的儿子的原因。

然而，很明显“儿子”这个说法在大多数经文里都指代弥赛亚，即从上帝孕育由马利亚而生的叫耶稣的人。在《希伯来书》里，“上帝的儿子”这个称呼并没有被使用，但是有很多词提到了“儿子”或者“他的儿子”。很多人认为这是对基督的泛称，并未具体化道成肉身的时间相关性。

人的儿子

耶稣在耶稣受试探，耶稣受洗，彼得认罪，耶稣向大主教认罪还有耶稣被钉十字架的记录中都被称为“神的儿子”。并且尽管耶稣也有好几次称自己为“儿子”，在《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平行福音）中都几乎无一例外地称自己为“人子”。他自己使用“神的儿子”来指自己是极少的。

“人子”被犹太人用来指代弥赛亚。主要的旧约圣经版本使用“人子”这个称呼在《但以理书》中可以找到。在《但以理书》中“人子”被刻画成拥有完全的权威和力量的人类的审判者：“我在夜间的异象中继续观看，看见有一位像人子的，驾着天云而

来，道万古常存者那里，被引领到他面前，得到了权柄、尊荣和国度；各国、各族和说各种预言的人都事奉他。他的权柄是永远的权柄，是不能废去的；他的国度是永不毁灭的。”（《但以理书》7章13-14节）

为什么在《但以理书》中用了“人子”这个词来指代弥赛亚从段落本身并不能马上知晓。但从很多的经文中可以清晰地看到弥赛亚肯定是一个人，一个完完全全的人。但是但以理的预言把他刻画成了一个有完全的权力和权威的人，甚至是上帝自己。那句“所有人。。。敬拜他”确认了他也将成为上帝。所以，从这里我们可以假定即使是在旧约里，弥赛亚也被刻画为一个完全的人和完全的神。类似于“神的儿子”，“人子”这个词反映了弥赛亚同时具有人性和神性。

在《约翰福音》5章26至27节耶稣称：“就如父是生命的源头，照样他也使子成为生命的源头，并且把执行审判的权柄赐给他，因为他是“人子”。耶稣毫不含糊地称他自己为《但以理书》中的“人子”，有权柄来审判列国。在耶稣所有的关于最后的审判的寓言中，耶稣自己都被刻画成了审判者的角色。

在《马可福音》8章29节中，彼得向耶稣承认：“你就是基督。”紧接着彼得向耶稣承认以后，耶稣开始教导他们“人子必须受许多苦，被长老弃绝。。。 ”（《马可福音》8章31节）。因为在这段对话中“基督”和“人子”有紧密的关联，很强的言外之意是“人子”是基督或者弥赛亚的另外一种说法。

在耶稣受审判的时候，当大祭司问耶稣这个问题：“你是那至高者的儿子吗？”耶稣回答说他自己是的，并且人们要“看见人子，坐在权能者的右边，驾着天上的云降临”（《马太福音》26章63-64节）。耶稣的回答也清晰地回应了但以理的寓言。首先，犹太人的宗教领袖清楚地明白“人子”指的是即将到来的弥赛亚，也明白就如《但以理书》里的寓言一样的耶稣所描述的场景。这个的证据就是他们的反应：“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他说了亵渎的话！”（《马太福音》26章65节）。其次，在这段经文里（就像在《马太福音》8章里一样）“人子”和“上帝的儿子”关联了起来；它们指代的都是同一个人。所以耶稣从前同时是，现在也同时是人和神的儿子；事实上，这两个称呼都指弥赛亚，其中“人子”强调他的权威和能力，“神的儿子”强调他和上帝天父的关系。

使徒保罗在他的书信中宣称基督将会是最终审判的审判官，并且我们都要在他面前陈述我们的一生：“因为我们众人都必须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显露出来，使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到报应”（《哥林多后书》5章10节）。在《启示录》里，当列国都被审判的时候描述了最终的大审判：“我又看见一个白色的大宝座，和坐在上面的那位。。。死了的人都凭着这些案卷所记载的，照着他们所行的受审判。”（《启示录》20章11-12节）。除了基督以外，没有别人是那在最终审判我

们所有人的时候都要向他回答的审判者。

一位神和唯一的神

当我们读《约翰福音》的时候，明白约翰所用的称呼并且知道这些称呼的意义一致地贯穿了整个福音是很重要的。在《约翰福音》第一章约翰称上帝为“一个和唯一的一个”：“从来没有人见过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把他彰显出来。”（《约翰福音》1章18节，然而在圣经新译本的翻译中，未能把英文版中的“一个和唯一”翻译出来）。“从来没有人见过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把他彰显出来。”（《约翰福音》1章18节，同样的，新译本的这句翻译没有把英文版中“一个和唯一”的意义翻译出来）。

有些译本使用了“唯一生下的”而不是“一个和唯一的”，这成了误解的一个来源。这意味着耶稣是唯一一个从神而生的，但是这也可能不是真实的，因为经文里有其他地方提到“神的儿子们”，这些人显然不是虚构的人。那些来到基督面前并且相信基督的人们也被成为神的儿子。然而，这个短语中所用的希腊词语“*monogenes*”，比“为。。。所生的”和“从。。。而生的”有更多代表独一无二的内涵。

“一个和唯一”这个词语的意义之后在《约翰福音》3章16节中也有澄清。这节经文在讲神把祂的一个和唯一的儿子给我们的时候也用了“一个和唯一”这个词语。换句话说，上帝只有一个真正的独一无二的属灵的儿子（上帝的属性在人身上或有上帝属性的人）同时从神和从人而生，那就是耶稣。在人类历史上从来没有其他人是上帝真正的道成肉身，是上帝完整的和完全的形象。尽管还会有其他“上帝的儿子”，从来没有，也再也不会再有另外一个像耶稣一样的上帝的儿子，以人类的形体存在的上帝了。

基督的人性

《马太福音》二十四章记录了关于基督再来的讲道。《马太福音》24章36节讲道：“至于那日子和时间，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和子也不知道，只有父知道。”接着，他继续解释他的到来会是突然的且无可预测的，就像诺亚的洪水，或者像闪

电。但是，很多人都会问的问题是：如果耶稣就是上帝，那么他自己怎么会不知道他自己将在哪一天哪一时刻到来呢？上帝难道不是知道所有的事情的吗？

这向我们强调了探讨耶稣人性的重要性，因为我们知道既然他是从马利亚而生的，他就是完全的人。所以，一个显而易见的问题将是：基督在变成人的时候有完全地抛弃什么东西吗？显然没有，因为当他在地上 / 世上的时候有几次他向我们显现了他的全知（从没有人向他介绍过Andrew但是他却认识Andrew），全能（让海浪平静，还有其他很多神迹），和超凡（耶稣改变形象）。尽管这些特质是悄然而无声的，耶稣在他传道的各种场合里都有展现。有些人会说在变成人的时候，他“暂时地把它们（全知全能的特质）放在一边”。

所以天父在基督在人世的时候向他隐藏一些信息这个事实就并不奇怪了。这是被他的身体所局限的自然的结果。有些人会说他自己再来的准确日期是由于他的人性，而不是他的神性。

同时在他道成肉身之前有但是现在没有的一个显著的特质就是无处不在。作为一个人，他绝对是不可能“同时在所有的地方”。这是因为他自愿地选择被一个有形的身体所限制。有一个物理形态的身体，耶稣要经受饥饿，疲劳，饥渴，疼痛，诱惑，还有死亡。他的身体就像其他所有人的身体一样，除了如经文所说的，没有罪。

耶稣也有人的情感，尽管有些人会争论说这些是上帝的情感，而不是人类的情感。不管怎么样，他的情感不是被罪所驱使的，也不沾有一点点罪，所以我们可以说这些情感是作为神的人的情感。经文上说耶稣以一个貌似罪人的形象（他以人的形式来，虽然人都是有罪的，但他自己是无罪的）来到人世：“律法是因肉体软弱无力，所作不到的，神作到了；他差遣自己的儿子成为罪身的样式”（《罗马书》3章8节）。值得一提的是在这段经文中，并没有说基督以一个罪人的身份来到世界，而是以貌似罪人的样子来到世界。也就是说，他和其他的普通人一样都有犯罪的可能性。但是他从来没有犯过罪，并且在他受到试探的时候，他完全地抵制了试探。他从玛利亚继承了人的形体（即会受到试探或者犯罪）。但是他从来没有犯罪过，并且因此保持了纯洁和神圣继而可以作为罪的一个纯洁的赎罪祭。

《希伯来书》教导我们基督必须变成人才能够打破我们生命里的邪恶的力量并且让我们脱离死亡的权势。“孩子们既然同有血肉之体，他自己也照样成为血肉之体，为要藉着死，消灭那掌握死权的魔鬼，并且要释放那些一位怕死而终身作奴仆的人。”（《希伯来书》2章14-15节）。因为罪的惩罚就是死亡，基督不得不变成人才可以死并且为我们所犯的罪付上代价。基督自己承担了作为我们的人的罪因为这样我们才可以成为上帝永恒大家庭的一员，正如在接下来的部分中我要阐述的一样。

上帝的儿子们

有些老师和评论家教导说“上帝的儿子”只是一个“神性的第二人称的头衔，并且这只是上帝选择使用的词语。在这种教导之下，“上帝的儿子”这个词就仅仅是指“上帝永恒的儿子”也因而和耶稣在人类历史里的出生无关。虽然我尊重这种教导但是我不赞同这样的教导，基于我们前面已经讨论过的内容，以及我们将要讨论过的内容。

在福音书里并没有暗示说“神的儿子”仅仅是指基督的神学头衔。这个词语在《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中被用来描述上帝天父和祂的儿子耶稣的亲密的关系。首先，作为人的耶稣是“从神而生”的，这一点我们在前面已经讲到过。随着耶稣长大，他也敏锐地意识到他自己真正的父亲是谁，正如他还是小孩的时候对他的父母说的那样：“你们不知道我必须在我父的家里吗？”（《路加福音》2章49节）。当他长大成人并且还是他的传道的时候，这样的亲密关系无所不在并被刻画和记录在福音书里：从耶稣向上帝祷告和与上帝交流的很多时候，到他自己很多次向天父宣告他对天父的爱，到他宣称他自己和天父是一体的并且他要回到父那里去，再到他和天父在客西马尼的花园里悲痛的时候，以及最后他在十字架上极度痛苦向父哭喊的时候。耶稣和天父之间的关系比任何人类历史中的关系都要亲密，从来没有人得到过这样的关系或者能够充分地理解这段关系的深度。

尽管本书的篇幅和讨论的范围有限，但是对上帝的父亲的身份的详细讨论还是值得的。通过这样一个讨论，我们会发现在旧约里上帝不是通常被描绘成“我们的父亲”，至少在精神的层面上。将上帝指代为一个父亲最多只是局限于上帝总体上是人类的或以色列国的父亲。上帝从创世纪的角度来说一直是所有人的父亲。“我们不是有同一位父吗？不是同一位神造我们吗？”（《玛拉基书》2章10节）在《诗篇》82章6节，诗篇作者阿萨夫记录“我曾说过：“你们都是神，是至高者的儿子。”新约圣经也有一处提到人类的父亲：在保罗对雅典人的信里他说道：“因着他们我们可以生存、活动、存在，就如你们有些使人说：‘原来我们也是他的子孙。’”（《使徒行传》17章28节）

在旧约圣经里也有很多地方提到上帝是以色列人的父亲。但是从以色列对上帝的这一方来讲这个关系显然不是一段忠诚的关系，并且除了隐喻性的层面也不能直接和新约圣经里信徒和上帝灵性的关系相比较。

旧约圣经里和新约圣经关于上帝父性最相近的概念可以在《以赛亚书》63章16节中找到：“亚伯拉罕虽然不认识我们，以色列也不承认我们，但你是我们的父。耶和華啊！你是我们的父，从亘古以来，你的名字就是“我们的救赎主”。尽管不是显而易见的，但是很可能是指一个真正的信徒和上帝之间拥有的亲密的属灵关系。

但是当我们读到新约圣经的时候，我们可以看到新约里到处都是将上帝指代为我们父亲的例子，这样的例子太多了，以至于不能在本书里都列出来。这唯一只可能有一种原因，就是上帝“唯一的”儿子耶稣基督要来到这个世界上。

上帝让他的儿子耶稣降生的原因之一就是让我们也可以成为他的儿子们。从耶稣的死开始我们就知道所有在基督里的人都从上帝的灵而生，也属于祂的大家庭。通过基督我们变得和天父有联系了，不仅是在这生，更是在永生里。“你们接受的，不是奴仆的灵，是你们仍旧惧怕；你们接受的，是使人成为嗣子的灵，使我们呼叫”阿爸、父。”（《罗马书》8章15节）那些所有相信基督是上帝的儿子的人都接受了上帝的灵，即“儿子的身份”，也让我们成为上帝的儿子们。这“儿子的身份”是属灵上的，不是基于我们的人性自动的或者自然的。保罗在《罗马书》八章继续讲到，因为我们是真正的儿子，我们就是上帝的继承人并且和基督同为继承人；我们和基督同享上帝的基业，这份基业原先是从天父而来正当地属于基督的。保罗在《加拉太书》4章4到5节再次说道：“但到了时机成熟，神就差遣他的儿子，由女人所生，而且在律法之下，要把律法之下的人救赎出来，好让我们得着嗣子的名分。”

在古代犹太人的文化里，女儿通常都不会接受遗产的。然而，使徒保罗说得很清楚，即在基督里，所有得信徒，不管是什么种族，性别，或者社会地位都是上帝真正得孩子（儿子），因而能共享天父的遗产：“你们因着信，在基督耶稣里都作了神的儿子。你们所有受洗归入基督的人都是披戴基督的，并不分犹太人或希腊人，做奴仆的或自由人，男的或女的，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体了。如果你们属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按照应许承受产业的了。”（《加拉太书》3章26-29节）

除了在物质的层面以外，耶稣作为上帝的儿子的降生也是属灵层面的，并且我们作为上帝的儿子而降生也是属灵层面的。尽管从物质的角度看这是一个奇迹，耶稣的降生“在法律上”有出生权（这里是说，如果一个婴儿出生在一个家庭那他就有权利在那个家里面并且从那个家庭受益。耶稣从生物学的角度上来讲是上帝和马利亚的儿子，但是我们是上帝的儿子并不是从生物角度来讲的，而是被收养的），因为他是上帝名正言顺的儿子，他也和上帝同在，并且从一开始就是上帝本身（《约翰一书》1章1-2节）。然而我们属灵上的出生不是生来就有的权利，而是被收养的。因为我们之前在上帝面前没有身份，因此也没有权利。这个收养完全是因为上帝恩典

通过基督赏赐给我们的。“他又按着自己旨意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以弗所书》1章4-5节）。因为被收养或者因为家庭受到了悲剧的重创，孤儿在法律上不再享有原来的家庭的身份或者和原来的家庭有牵连。被收养的孩子不是重新出生到一个新的家庭里；他是被选为收养家庭的一份子，因为收养家庭的父母有怜悯之心。同理，尽管我们从来都是不配的，上帝的爱，怜悯，和恩典通过祂的儿子耶稣被倾倒在我们身上，让我们被收养到上帝的大家庭里。“你们看，父赐给我们的是怎样的爱，就是让我们可以称为神的儿女！”（《约翰一书》3章1节）

在《约翰福音》1章11到12节，我们读到：“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却不接受他。凡接受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给他们权利，成为神的儿女。”这种权利是不能取消的，就像即使事情不顺利，被收养的儿子也不会被退回收养机构。如果问题继续发展，寄养的小孩可能被带回去，但是被收养的小孩从被收养的那一刻开始就成为新家庭的一份子，不管发生什么事。

《希伯来书》二章包含了最具信息量的关于耶稣儿子的身份的经文以及对信徒的启示。“万有因他而有、藉他而造的那位，为了要带领许多儿子进入荣耀里去，使救他们的元首藉着受苦而得到成全，本是合适的。因为那位使人成圣的，和那些得到成圣的，同是出于一个源头；所以他称他们为弟兄也不以为耻。”（《希伯来书》2章10-11节）上帝带祂的儿子来到这个世界，这样祂可以创造（或成为父亲）很多其他的儿子（和女儿）。并且这些孩子使那个让他们成为圣洁的那一位的弟兄，也是同属一个家庭的成员。

耶稣教导他的门徒要祷告“我们在天上的父。。。 ”我们对耶稣的信心还有我们和他的关系让我们不但把我们带到了上帝的面前，也把我们带入了最亲密关系的内在圈子，即上帝的大家庭。上帝最终的目的是为祂自己召集一个大家庭，这个家庭里有爱他和崇拜他的儿女们，脱离了撒旦的暴行和祂的权势，像上帝祂自己。简单地说，基督变得像我们，这样我们可以变得像祂（《罗马书》6章5-11节），并且我们可以享有祂和天父那样的关系。

在《以弗所书》保罗劝勉信徒们“你们既然是蒙爱的儿女，就应当效法神，好像基督爱我们一样。。。 ”（《以弗所书》5章1-2节）。上帝的孩子要反映上帝并且向周围的人展现上帝是谁、上帝是什么样的。上帝的孩子充满了上帝的灵，上帝的同在，还有上帝的生命，就像基督，那一个和唯一的一个（上帝只有一个真正的儿子，基督是唯一一个从上帝而生的儿子，从生物学的角度从上帝而生的）。尽管我们不是基督，但是我们是和基督一样是神的儿子，并且我们反映了我们天父的荣光。我们，和基督一样，和这个世界不一样，因为我们也是藉着神的灵从神而生的。我们不是同等程度地像祂，但是我们有祂的形象，也享有上帝的属性。

所以仅仅用“上帝的儿子”这个称呼来作为基督的头衔忽略了上帝和耶稣曾经有现在也仍然有的深刻和亲密的关系，以及通过基督来到人世所实现的伟大而永恒的目标：救赎一大批人成为祂真正属灵上的孩子，这些孩子会永远反映祂的荣光。

使徒约翰曾说祂的福音是被“。。。记下来，是要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是你们信了，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约翰福音》20章31节）。希腊语里代表“生命”得词语是“zoe”，在这段经文里指上帝的生命，和生物学中所定义的生命是有区别的。这种生命是上帝自己永恒的不变的生命，来寄居在那些信基督的人身上。这生命是给那些信基督的人的礼物。这就是为什么人们说耶稣的信徒是重生的；他们进入到上帝永恒的生命因为他们拥有了上帝自己的生命，因而上帝自己就住在他们里面。

使徒保罗在《哥林多后书》4章6到7节写道：“因为那说‘要有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的心里，要我们把神的荣光照出去，就是使人可以认识那在基督脸上的荣光。我们有这宝贝在瓦器里，是要显明这极大的能力是属于神，不是出于我们。”当我们注视着基督的脸的时候，上帝与我们同在的宝贝荣光和上帝的力量就从我们这里照出去。作为上帝的孩子还有祂大家庭的成员，信徒们从上帝那里继承了产业。这继承的产业就是上帝祂自己，永远住在我们中间和我们同在。上帝是我们所能拥有的最有价值的宝贝，祂的价值远远超过了所有地上的宝物。

基督，和上帝在一起的那一位

耶稣在地上的时候很显然是不同于天父的一个人。他常常和天父交谈，证明天父和儿子是两个独立的人，因为只有独立的人才能相互交谈。他也显然是区别于圣灵的一个人，因为在他接受洗礼的时候圣灵以鸽子的形式降临到他的身上（《约翰福音》1章32-33节）。

但是在《约翰福音》10章30节，耶稣宣称：“我与父原为一。”耶稣的批判者不断地质疑他的话语和教导，这种质疑的核心是对他作为救赎主和上帝的儿子的身份的质疑。但是犹太人的领袖们尤其被这样的宣称冒犯了，因为他们准确领会了耶稣的话：即耶稣宣称他自己就是上帝。如果耶稣对今天的一个佛教徒这样说，可能根本都不会有纷争，因为根据佛教教义，任何人都是或者可能成为“与神同在的那一位”。在第三十三节经文中，犹太领袖们抗议道，“犹太人对他说不不是因为善事用石头打你，而是因为你说僭越的话；又因为你是个人，竟然把自己当作

神。””耶稣对他们抱怨的回答是引用了《诗篇》82章6节“我曾说过：‘你们都是神，是至高者的儿子。’”他的逻辑是如果上帝叫“人们”神们和神的儿子们，那别人叫他神的儿子为什么就是对上帝的亵渎呢。耶稣继续称他是受了上帝天父的指派来到这个世界作为上帝自己的使者（《约翰福音》10章36-38节）。所以他不仅是一个人，他也是上帝唯一的儿子，并且他通过行他天父的神迹奇事向我们证明了这一点。这段经文说明了这样一个事实，即上帝从一开始就有意要有很多儿子（根据前面的讨论），虽然如此，一直以来上帝真正的“唯一的儿子”只有一个。他们对他们说的最后一句话是“...明白天父就在我里面，我也在祂里面”（《约翰福音》10章38节）。在这段经文里耶稣陈述他自己既是上帝也是上帝的儿子；这两者并没有冲突；他在属性上是上帝，同时在血统上他也是上帝的儿子，因为上帝是他真正的父亲。

我们不断强调只有一位上帝是不为过的。并且“我与父原为一”这样的声明比我们意识到的要重要得多。如果天父和他的儿子耶稣是两个单独的个体，那么上帝不可能是一个而应该有两个。在《约翰福音》12章44至45节耶稣说：“信我的，不是信我，乃是信那差我来的。人看见我，就是看见那差我来的。”当我们看见基督的时候我们就看见了上帝，因为他是不可见的神的形象。

在《约翰福音》14章记录了基督和他的信徒之间的著名的对话。在第6节经文里耶稣宣告：“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腓力接着回答，“求主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

耶稣被腓力的问题困扰就反驳他：“那看见了的就是看见了父。”耶稣以为他之前讲过的那些已经足够让他们明白他和天父之间的关系。在第11节经文他再次声称：“你们应当信我是在父里面，父是在我里面；不然，也要因我所作的而相信。”这段经文很大程度上显示了基督对我们作为信徒的期待。如果他期待腓力通过所提供的信息明白他是谁，那么他对我们也有同样的期待。这也告诉我们，我们不需要成为神学家或者学者才能理解福音和上帝的属性，以及祂提供给我们的救恩。福音书里面所展示的关于基督的内容是足够让我“认识上帝”和找到救恩的。即使我们缺乏对圣经神学理论的完整的理解我们也没有什么要担心的；因为关于救恩的最核心的内容已经完完全全地在圣经里提供给我们了。

在《约翰福音》14章19节耶稣说：“不久以后，世人不再看见我，你们却要看见我，因为我活着，你们也要活着。”圣灵的到来让门徒们看到了这两种关系的真正属性：耶稣和天父的关系以及他们和耶稣的关系。

《约翰福音》第8章记录了耶稣和犹太宗教领袖之间的对话。对话间，耶稣告诉她们：“你们的祖宗亚伯拉罕，因为可以看见我的日子就欢喜，既然看见了，他就很

快乐。”（《约翰福音》8章56节）。尽管耶稣很明显是在指亚伯拉罕看见了从上帝而来的关于弥赛亚将要到来的异象，犹太领袖们依然错误地理解了他的话，以为耶稣说他自己是在作为人而活着的时候曾经见过亚伯拉罕：“你还不到五十岁。。。你却已经见过亚伯拉罕！”（v.57）耶稣接着说了这样让他们震惊的话：“我告诉你事实是。。。在亚伯拉罕出生已经，我就在了！”（v.58）长久以来我们都认为“自有永有”指的是摩西在问上帝是谁的时候上帝对摩西所说的：“我是‘自有永有者’。又说：‘你要对以色列人这样说：‘那自有者派我到你们这里来’”（《出埃及记》3章14节）。在这里耶稣不仅是说他在亚伯拉罕之前就存在了，他也在称自己就是上帝。关于这一点的证据就是之后犹太领袖们捡起石头企图杀害耶稣，因为他们正确地理解了耶稣的话，就是称自己是上帝的话；犹太领袖们认为耶稣这是在亵渎神因而该死。

在《路加福音》23章46节，当耶稣就要受难的时候他祷告道：“父啊，我把我的灵魂交在你手里。”（英文中的“spirit”这里翻译为“灵魂”，指的是“生气，活气，生命的气息。”）并且当他说完这句话之后他就断气了。他没有把他的灵魂（这里的翻译“灵魂”在英文原文中为“soul”，也被翻译成了“灵魂”，是指人所拥有的非物质的那一部分）交给天父，因为他就是与上帝同在的那一位也是上帝本身；他是在放弃他的灵魂（这里是英文“spirit”的翻译）和生命，并且把这生命还给上帝，还给那所有生命之源。

在道成肉身之前，基督是和天父同在的那一位，并且在他受难和复活以后耶稣回到天父那里继续保持他之前和天父的关系：“我从父那里来，到了这世界；我又离开这世界，到父那里去。”基督之前和天父如何分离还有在他道成肉身之后是如何和天父分离完全是个推测性的讨论。但若总结说耶稣和天父要作为不同的“存在”进入永恒便是个极大的错误。这也和耶稣在《约翰福音》里的许多声明相矛盾，即说他和天父是一体的。是否有必要用那些说法（即父神和耶稣是分开独立的存在）来解释这样的关系是可以质疑的，因为从耶稣的话来讲，他在天父里面，天父也在他里面。

耶稣在上帝的右手边

新约圣经宣称在耶稣复活和升天以后，耶稣坐在“上帝的右手边”。有一系列的经文描述了这件事：

《使徒行传》7章56节：“。。。我看见天开了，人子站在神的右边。”

《罗马书》8章34节：“有基督耶稣死了，而且复活了，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

《以弗所书》1章20节：“这力量运行在基督身上，使他从死人中复活，并且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边。”

《希伯来书》1章3节：“他作成了洁净罪恶的事，就坐在高天至尊者的右边。”

这些经文向我们暗示耶稣，升天了的基督是实实在在地在上帝天父的身边的。但是这事怎么可能呢，因为上帝天父是存在于物质世界的但没有物质形体。

答案是“在上帝的右手边”这个表述在圣经中经常用来描述掌权者的位置。在古代世界，王右边的位置是给王的当权者的。不管是谁有荣幸能够坐在王的右边都是第二指挥者，只向上帝报告。宝座的右手边是王权威的一边。《诗篇》110章里救世主的寓言表明上帝对着弥赛亚说话并且把他放在自己的权力的右边，这样弥赛亚就会掌权所有的国度：“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的仇敌作你的脚凳。”（《诗篇》110章1节）所以上帝天父让耶稣基督—祂的儿子—成为宇宙的最高掌权者，除了天父自己以外，没有人在他之上。

所以，“上帝的右边”使基督权威的位置，并不是上帝的某个实体形象的某个旁边。任何试图把耶稣刻画为一个实体并且坐在上帝的右边的举动都是可笑至极的，因为上帝无法被看见，也没有物质形体。因为基督确切地就是上帝的形象，他就是展现上帝并且使用上帝权力的那一位。

基督是主

因为弥赛亚基督担当了上帝右边掌权者的位置，我们就应当称他为“主”才合适。尽管“儿子”这个词描述了一种关系，“主”描述了一个职位，就是至高掌权者的职位。在《马太福音》28章18节，耶稣称：“天上地上一切权柄都赐给我了。”当然他是在指天父给他的权柄，是用来代表天父并且完成天父的工作的，也是要执行天父的审判的。

贯穿整本旧约圣经，上帝频繁地被称为“the lord”（“主”），并且有人认为当人称“the lord”（“主”）的时候，人们也在指上帝。我们不要把旧约的英文版圣经里的“LORD”（大写字母的）弄混了。“LORD”是英文里对希伯来词语“YHWH”的翻译，即不言而喻的希伯来语里上帝的名字。“Jehovah”（耶和華）也是对YHWH”的另外一种翻

译。

在新约圣经里“Lord”（“主”的意思，在希腊语里是“kurios”）是仅仅用来指代耶稣基督的，尽管偶尔会被用来笼统地指代上帝，尤其是在引用旧约圣经的时候。在新约圣经里，耶稣的门徒和跟随者称他为“the lord”（“主”）。抹大拉的马利亚在看见基督升天之后就向他的门徒报告“我已经看见主了！”（《约翰福音》20章18节）。在基督显现、被钉死，又死而复活之后，他再次向他的门徒显现，并且最后向多马显现。多马看到基督升天以后呼喊道：“我的主！我的神！”（《约翰福音》20章28节）。如果这些奇迹都不足以让门徒们信服他是主的话，那么他的再复活也一定不足以让他们信服。

在使徒保罗的书信里他经常使用“主”这个词来指代耶稣。在《腓立比书》2章9至11节，保罗宣称耶稣：“因此神把他升为至高，并且赐给他超过万名之上的名。使天上、地上和地底下的一切，因着耶稣基督的名，都要屈膝，并且口里承认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给父神。”基督的位置是在所有人里最高的，在所有有灵性的存在里最高的，也是在所有被造之物里最高的。在大审判和最后的审判的那一天，所有的人都要向他鞠躬，要向他回话，要承认他是最高的掌权者。当然，属他的人在那一天要心悦诚服地、出于爱地向他鞠躬行礼；那些邪恶的人要被迫向他鞠躬承认他的权威，并且在这之后要受到永恒的毁灭这样的惩罚（《马太福音》10章28节）。

在《以弗所书》1章保罗宣布上帝让基督“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边，远超过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力的、作主的，和今生来世所能举出的一切名衔。神又使万有都归服在他的脚下，并且使他作教会至高的元首。教会是他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完全充满的”（《以弗所书》1章20-23节）。换句话说，基督，就是弥赛亚，是所有被造之物的主，也是教会自己的主。尽管我们看到这个世界并不是完全服从他，在上帝拣选的那个时间，基督最终有一天会作为最高掌权者统治所有被造之物。

在《哥林多前书》8章6节保罗说：“然而我们只有一位神，就是父；万物都是从他而来，我们也为了他而活。我们也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借着他而有的，我们也是借着他而有的。”所以只有一位上帝，就是天父，也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这里的言外之意就是上帝天父把所有的权力都给了祂的儿子耶稣，并且耶稣现在就是万有之主了。

但是当耶稣教导他的门徒的时候，那些与他在一起敬他为主的人不会在此生承担重担，而是恰恰相反。“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应当负我的轭，向我学习，你们就必得着心灵的安息；我的轭是容易负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马太福音》11章29-30节）。那些愿意顺服他的权威的人会发现他不是一个严厉的工头，而是一个

善良又温柔的救主。那些在基督里的人会在他们对基督的顺服里找到生命真正的自由，也会因为他们衷心服事主而得到永恒的奖赏。

效仿基督有时候会很困难，因为我们太习惯于太过习惯于在这个世界里随波逐流（去学习 / 遵从那些被这个世界所认可的为人处事之道），这个世界教给我们的大多都是和上帝相反的世界观和价值观。但是通过向基督学习和顺服基督，我们可以得到真正的自由，因为基督的真理让我们自由：“于是耶稣对信了他的犹太人说：“你们若持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了；你们必定认识真理，真理必定使你们自由。”（《约翰福音》8章31-32）。

教会历史上关于基督的神学错误

既然我们已经一起梳理了关于基督来到这个世界的经文记录和福音书还有书信里面关于基督的主要启示，现在我们可以来讨论下在教会历史中所发展起来的一个关于基督的神学错误。

在教会中关于基督的神学错误主要有两大类，都是关于基督和天父的关系的。一类是否定基督的神性（即基督是完全的人），另外一类是否定基督的人性（即他是完全的神）。

在第一世纪期间出现的一个错误是关于诺斯底人的。诺斯底人相信很多错误，其中一个就是说尽管耶稣基督是神圣的，但他并不是一个“人”。《约翰一书》是由使徒约翰所写，并且很大程度上是用来反驳诺斯底人的教导的：“你们可以这样认出神的灵：凡是承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那灵就是出于神。凡是不承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那灵就不是出于神，而是敌基督者的灵；你们听过他要来，现在他已经在世上了。”（《约翰一书》4章2-3节）

在公元四世纪和五世纪期间出现的一个错误是关于阿里乌派的。这些人认为基督是独立于天父的一个人，被天父所造并且听命于祂（换句话说，基督并不是神）。这个错误来自于某些经文，这些经文表明基督在地上的时候明显就是独立于上帝天父的一个人。但是阿里乌派忽略了经文里关于基督神性的清晰陈述。和阿里乌教类似但并不完全相同的是摩门教，这些教的教义称上帝存在于三个独立的个体之中。

另一方面，三世纪的形态论者相信其道成肉身之前只有上帝天父存在，但在道成肉身的时候祂不再是天父而是变成了天父的儿子（因而是不同的“形态”），并且在他

死和复活以后他再次变回天父。他们相信的这些是基于那些强调基督和上帝合一的经文（比如《约翰福音》16章28节）。但是形态论者忽略了在创世纪之前上帝天父和基督都有的并且要到永远的永恒性（《约翰一书》1章1-2节），和展示上帝有简单而不同的形式和模式。《约翰福音》16章28节确认了基督是和上帝在一起的，并且从永恒的开始就一直上帝本身。

在中世纪的教会有人相信马利亚是“上帝的母亲”。尽管对这样的说法可能有很多不同的理解，但是这个说法本身就是让许多人疑惑的，因为它暗示马利亚这个人确实诞下了上帝祂自己，这当然是不可能的，因为马利亚她自己是上帝创造的一个人。上帝自己是永恒的，不可见的，不能被创造和诞生的。当然，我们明白马利亚诞下的是耶稣，他也是上帝的儿子，是人形的上帝，就像我们前面已经探讨过的一样。很清楚的是马利亚是上帝拣选的工具，让上帝能通过耶稣来到这个世界。有些人会这样理解“上帝的母亲”这个说法，并且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他们对道成肉身的理解就是正确的。但如果把马利亚想象成神圣的并且生出了上帝自己，那显而易见是对经文和上帝属性的一个误解。马利亚是人，因而她只能提供道成肉身的上帝的人的成分。所以，马利亚作为母亲仅仅适用于耶稣这个人，而不是上帝这个不能被创造的创造者。是圣灵而不是马利亚提供了道成肉身的神的成分。

就像早期教会里有这样的误解一样，今天也有这样的宗教团体，他们声称耶稣不是上帝。这其中尤其是耶和華见证人，他们把他们大部分的信仰基于他们自己改编过的圣经版本里那些被错误翻译的关于基督神性的核心经文。他们相信因为耶稣和上帝天父交谈，向上帝祷告，依赖上帝，那么他就不可能是上帝。这背后的逻辑就是因为耶稣曾是人，所以他不可能同时是另一个“人”（上帝）。他们也说东正教相信的上帝天父和作为儿子的耶稣是不同的“人”意味着我们相信他们是分开的存在。但是这样的说法是不正确的。真正的问题是，他们不相信福音故事，即上帝实际上通过圣灵降到人间并且曾作为人降生。因为这对于他们来说似乎不符合逻辑，所以他们就觉得这不可能是真的。在人类的历史上，道成肉身除了这个例子以外，从来没有再发生过了。但是上帝的“合一和唯一”来到这个世界就是一个前所未有的奇迹，并且以后也不可能再发生。“在神，没有难成的事。”（耶利米书32章17节）

今天有些教会试图去解释上帝如何能够以三个位格合为一体（即父，子，圣灵三位一体）的方式存在。有些群体诉诸于把上帝的三个位格描绘为三个独立的“人格”。这暗示说那三位有着完全不同的性格和属性。有些人，如摩门教信徒，甚至认为“三合一”包含了三个独立的存在。中世纪有一副油画试图体现上帝的三位一体是由三个长着胡须的人并排坐在三座独立的宝座上。这些信条完全是误导人的。我们怎么强调“上帝是一体的”都不够。基督徒可以向天父祷告，可以向祂的儿子基督祷告，甚至可以向圣灵祷告就表明上帝是一体的。并且放之四海而皆准的理解是说当我们向这其中的任意一个祷告，我们就是在向上帝祷告。并且世界各地的基督徒

都敬拜父，子，和圣灵。当我们敬拜其中任意一个的时候，我们其实是在同时敬拜三个。

在经文中没有表明上帝有三个不同的“性格”的地方；父，子，和圣灵都是同一个神，也不能像那样被分开。教会的创立者们（那些撰写早期教会的关于基督的神学申明的人），委员会（教会领袖们的集会，期间讨论神学问题和在有争议的地方做决定），还有教会的声明（不同教会的官方声明）都承认父、子和圣灵都属于同样的本质和内容。因为他们有着同样的本质和属性，他们其实是有着同样的“人格”的。

所以我们可以说父、子和圣灵是不同的位格，但是在存在上，在本质上和在目的上都是合一的。也许这样解释最好：上帝是不可见也无法被物质世界所定义的，但是祂送了祂的儿子来到物质世界来显明祂并且塑造祂的形象。基督是上帝的形象，上帝的启示，上帝的话语，上帝的创造力，还有上帝的权威。基督随后离开了这个世界回到天父那里，但是他送了圣灵到这个世界（特别是给信徒）来显明他自己。圣灵就是天父和圣子的生命，存在，力量和启示。所以，没有基督的工作，天父就无法被看见或者被理解。并且现在基督已经离开了这个世界，他目前不能被看见，除了通过圣灵的工作让我们可以看见。所以天父通过基督显示祂自己，基督通过圣灵显示他自己。

圣灵

“灵”这个词意为生气、气息，象征着一个人或者生物的生命。人的灵是人体内生命的气息。当一个人没有了灵或者生命的气息，那这个人就会死，并且他的身体就没有了生命，或者说是死的。

圣灵是上帝的生命，是上帝的灵。这灵是上帝的存在并且彰显上帝自己在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的存在。因为基督就是上帝，圣灵也是基督的灵。因为上帝是永生的，不会死的，圣灵同样的不会死或消失不复存在。那些接受了基督的人就接受了圣灵（参见《使徒行传》2章38节，《罗马书》8章9节，《哥林多后书》1章22节，《加拉太书》3章2节，《约翰一书》3章24节这灵不是来荣耀自己的，而是来荣耀基督的（《约翰福音》16章13-14节）。据说圣灵完全从属于天父并且有很具体的目标，那就是给上帝的儿子（基督）带来荣耀。这灵从任何意义上说都不是靠自己行动（即不是独立于天父和耶稣而行动），就像基督也不是靠自己行动。

在《哥林多后书》3章16至18节，保罗说道：“但他们什么时候归向主，这帕子什么时候除掉了。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哪里，哪里就有自由。我们众人脸上的帕子既然已经揭开，反映主的荣光（“反映主的荣光”或译：“对着镜子看见主的荣光”），就变成主那样的形象，大有荣光。这是主所作成的，他就是那灵。”保罗这里是在说“主”，在其他无数的经文篇章中都被认定为主耶稣，和“灵”是一样的。所以上帝的灵就是我们主耶稣的灵。当我们转向主耶稣并且仰望祂的时候，我们把信心放在祂里面，并且顺服祂，那么我们就是在反映天父的荣耀，并且因为圣灵的同在变成像祂得样子。

正如我们前面已经提到过的，有些人把圣灵看成是一个有自己的思想和意志的独立于天父和圣子的个体。但是我们在经文中找不到支持这种说法的依据。并且这种说法也不利于我们理解上帝的属性。在所有的^{新约}圣经的经文中，都是说圣灵是完全从属于天父的，也有具体的目的，那就是把荣耀带给圣子。

我们知道圣灵就是上帝，并且是上帝的灵在做上帝的工作。这似乎是经文所强调的，而不是说圣灵曾经是或者将来会是一个独立的个体。在《约翰福音》15章26节，耶稣说，那灵是“从父那里出来的”。这灵是“上帝的臂膀”，是为上帝做工的那一位，从附近到宇宙的最遥远的地方，甚至在无法看见的精神的领域。因为这灵是上帝的生命，是上帝的同在。

圣经经文详细列出了圣灵的目的和功能，即为了完成上帝的工作：为了让我们知道自己的罪并且引导我们转向基督（《约翰福音》16章8节），为了教导我们并且显明真理（《约翰福音》16章13节，为了给教会献上礼物（《哥林多前书》12章，还有去引导和劝告（《约翰福音》14章16-17节和《加拉太书》5章16节）。因而，圣灵并不是独立于上帝的神或者一个有着不同的性格的存在。圣灵在任何层面上都是上帝本身，并且圣灵完全在天父和圣子的意志里行事，为了要完成上帝的工作。

天父，圣子和圣灵在救赎我们中的工作

从我们目前已经讨论过的内容来看，因为天父，圣子还有圣灵有着同样的本质，内涵，目标，性格，和目的，有些人会总结说他们是三个分开但是一样的个体或者人。但是，从经文来看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知道尽管天父，圣子还有圣灵是同一个上帝，他们不是一模一样的；他们有不同的神职或者“功能”。

我们已经看到基督是天父的形象并且显明天父，不管是在道成肉身之前还是之后。

基督来到世上有非常具体的目的；他在一系列的场合都表明了他的目标和目的。耶稣的目的和功能是非常清楚的：他来“住在”我们中间并且向我们显示上帝，他来聚集一群门徒让他们能够把他的福音传到世界各地，他来为我们的罪而死，来战胜灵里的死亡，并且最终聚集许多的信徒，这些信徒是上帝所喜爱的孩子们，他们变成了上帝的形象。他也来到地球重建上帝的国度，这样上帝可以再次掌管祂的子民。所以基督是我们和天父之间的中保；他把我们和天父连结起来。在Stott 1979年写的《理解基督》中我们可以找到对基督所有的，各种事工的完美总结。

在《约翰福音》6章32至35节，耶稣说“。。。不是摩西把那从天上来的食物赐给你们，而是我父把天上来的真食物赐给你们；因为神的食物就是从天上降下来，把生命赐给世人的那一位。。。我就是生命的食物，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上帝天父已经把祂的儿子赐给我们使我们可以因信靠祂得灵里的生命。救恩是从天父来的，但是是通过耶稣基督给我们的。

在《哥林多前书》8章4至6节，保罗称：“我们知道世上的偶像算不得什么，也知道神只有一位，没有别的神。虽然有被称为神的，无论在天上或在地上（就如有许多的“神”许多的“主”），然而我们只有一位神，就是父；万物都是从他而来，我们也为了他而活。我们也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借着祂而有的，我们也是借着祂而有的。”保罗是在毫不含糊地说只有一个神，就是天父，并且只有一个主，那就是耶稣基督。上帝和主是无法被否定地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但是他们有不一样的功能。我们从天父而来，并且我们为了祂而活，我们通过基督获得新的生命，并且我们通过祂而生活。通过基督还有基督所赐的灵我们有了能力按照上帝要求的那样去生活，因为祂是我们的救主和生命的主，也是我们的弟兄。

在《哥林多前书》12章4至6节，使徒保罗说：“恩赐有许多种，却是同一位圣灵所赐的；服事的职分有许多种，但是同一位主；工作的方式也有许多种，但仍是一位神，是他在众人里面作成一切。”所以，圣灵是给信徒们属灵恩赐的那一个，并且主（这里指基督）是启发和激励祂的子民去服事的那一个。上帝（指天父）是所有事情的起源和给我们生命的那一位。

在《哥林多后书》13章14节，保罗在给科林斯教会祝福的时候说：“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神的慈爱，圣灵的契通，常与你们众人同在。”单从这段经文来看，我们可以看到保罗加在基督（通过他的恩典给我带来救恩的那一位）身上的重要性，我们可以看到保罗加在上帝（那位对我们一直只有爱的造物主）身上的重要性，还有他加在圣灵（那个使所有在基督里的人们合一并使他们能够享受和上帝之间以及和彼此之间的友谊的那一位）身上的重要性。

《以弗所书》2章18节告诉我们“我们双方都借着祂，在同一位圣灵里，可以进到父

面前。”这里保罗指代三者：天父，圣子和圣灵还有他们在为我们提供救恩的时候的不同功能和作用。基督将我们和天父连接起来，而圣灵是将上帝的教会联合起来成为一个身体的上帝的灵。

《以弗所书》4章4节称：“身体只有一个，圣灵只有一位，就像你们蒙召只是借着一个盼望。”这里，他是在宣布上帝天父，主耶稣，还有让我们合一的圣灵的无所不在。

《提多书》3章4至6节写道：“然而，到了神我们的救主显明他的恩慈和怜爱的时候，他就救了我们，并不是由于我们所行的义，而是照着他的怜悯，借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圣灵就是神借着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丰丰富富浇灌在我们身上的。。。 ”上帝天父通过基督的工作拯救了我们，这是凭借圣灵的力量做到的。圣灵是上帝使用的来清洁人类罪恶的清洁剂，是通过耶稣为我们牺牲而得来的。

总的来说：基督是神的形象，是救恩，是话语，是天父创造性的力量。就像他是上帝的道成肉身一样，他也是我们罪的赎罪祭，现在他是我们的弥赛亚和世界的救主。就像掌权的天父一样，在大审判的那天祂会是全人类的审判者。圣灵是同属于天父和圣子的生命，存在（即同在的，和我们），力量和启示。所有被造的事物和生命，不管是有形体的还是灵性的，都是从天父而来的；当然，这位天父除了通过基督和圣灵以外无法以别的方式被定义，被看见，或者被理解。

基督是中心

在旧约圣经和新约圣经里，基督都是核心人物，也是贯穿整个人类历史上和所有时代的上帝计划的中心人物。在旧约时代，信徒们期待着弥赛亚对以色列的启示，所以基督的身份在那个时代仍然是一个谜。但是当基督来了以后，这个谜就揭开了。尽管我们当中的大部分人都常常低估了他的重要性，但是我们是无法高估基督在我们的生活中和在历史上的重要性的。在基督里，所有给以色列的关于弥赛亚的应许都兑现了，对外邦人（那些非犹太人的）救赎的应许也实现了。

使徒保罗坚持宣扬基督并且只宣扬基督：“因为我曾立定主意，在你们中间什么都不想知道，只知道耶稣基督和他钉十字架的事。”（《哥林多前书》2章2节）对于保罗，基督就是他离弃自己作为伪君子的人生并且致力于向外邦人传教和在教会证道的所有原因：那样他们也许会认识基督。在《哥林多前书》3章11节，保罗说：“因为除了那已经立好的根基以外，没有人能建立别的根基。那根基就是耶稣基

督。”基督是基督教传福音的事工还有基督教会的唯一根基，除了基督以外，没有其他的根基。并且保罗也十分坚持，那个他宣教过的基督就是历史上的耶稣基督，即在伯利恒出生的那个人，而不是一个朦胧模糊的基督（一个灵魂，一种观念或想法，或一种精神力量），因为他也曾是一个真实的人。

在《哥林多后书》4章5节，保罗说：“我们并不是传扬自己，而是传扬耶稣基督是主，并且为了耶稣的缘故成了你们的仆人。”保罗并没有屈服于把个人利益（为了促进他自己或者赚钱）和福音混为一谈的诱惑；他的使命就是去把纯洁未被沾染的耶稣基督的福音传扬出去，直到他生命的末了。

耶稣也称自己是圣经和上帝计划的核心焦点。当耶稣和他那个时代的宗教领袖们争论的时候耶稣告诉他们：“你们研究圣经，因为你们认为圣经中有永生，其实为我作证的就是这圣经，然而你们却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翰福音》5章39-40节）这些宗教领袖们虽过度地研习了经文，但是却漏掉了圣经的中心人物，那就是基督自己。当基督耶稣出现在他们中间的时候，他们没有认出他来，并且耶稣也没能让他们相信自己，更不用说让他们承认耶稣就是来到这个世界的弥赛亚。

“他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却不接受他。凡接受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给他们权利，成为神的儿女。”（《约翰福音》1章10-12节）对于这段经文，我们不需要作过多的解释；我们之前所有的讨论应该足以解释历史上所发生的一切的意义和我们人类所面临的选择。

当耶稣在和那些怀疑他的宗教领袖争论的时候，他把自己放在了“人的是否能被原谅”这个问题的中心：“所以我对你们说，你们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你们若不信我就是‘那一位’，就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约翰福音》8章24节）耶稣这是在告诉这些人他们会“在自己的罪中死亡”意味着将他们和上帝分离的主要问题（他们的罪）在他们死的时候不会被处理掉，并且强烈地暗示，他们将会跨越一个无法返回的点。一个在罪中死去的人是这样的人：他们的罪永远无法被纠正，因为这种纠正在他们活着的时候是可获得的，因为他们仍然可以在信心和爱中回应上帝；但是现在这种纠正已经无法获得了，因为他们已经死了，因此无法对上帝产生信仰和爱，只能被迫地顺服。

那些听到了关于基督的生、死和复活的好消息的人有很大的机会通过他们对基督的信仰去纠正他们罪的问题。但是那些在听到了基督的好消息以后仍然不相信或者拒绝祂的人就没有希望了，因为除了基督以外没有上帝，亦没有提供其它的纠正罪的办法。

在《约翰福音》12章耶稣说：“我是光，我到世上来，叫所有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人若听见我的话却不遵守的，我不审判他，因为我来不是要审判世人，而是要拯救世人。弃绝我又不接受我的话的人，自有审判他的。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定他的罪。

”（《约翰福音》12章46-48节）换句话说，那些听到了耶稣话语（福音）的人将会按照他们所听到的内容接受审判。那些在听到基督话语后仍然拒绝祂的人将会被审判。

耶稣对所有人的应许是：“我就是复活和生命；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要活着。所有活着又信我的人，必定永远不死”（《约翰福音》11章25-26节）。在两千年以后，他的应许仍然站立，那些相信他的人永远都不会失望。